

贵南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南发改项目〔2020〕64号

签发：王金山

贵南县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贵南县过马营镇东科大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批复

贵南县交通运输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贵南县过马营镇东科大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》（南交〔2020〕206号）收悉。经审核研究，同意你单位建设贵南县过马营镇东科大队公路工程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业主：贵南县交通运输局。
- 二、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代码：2020-632525-54-01-336418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贵南县过马营镇东科大队。
- 四、主要建设内容：路线总长38公里，设计速度采用15km/h，路基宽度4.5米，路面满铺，路面结构选用级配砂砾路面。
- 五、项目总投资630万元。

六、工程的设计、建设及运行要满足国家环保标准，采取有效措施，降低能耗，提高效率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。

七、工程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均按《招标投标法》的规定，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。工程造价以签订的合同为基础，以经审计的工程财务决算为准，并以此作为企业财务核算依据。

八、请根据本批复文件，办理城乡规划、土地使用、安全生产等相关手续。

九、如对本批复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

十、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2年，自发布之日起计算。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，应在批复文件有限期满30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。

